

2024 年度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市、区关于政法、综治、维稳、反邪教、法治建设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决策和部署，把握正确政治方向，统一政法各单位的思想 and 行动。

二、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机构设置

我单位为纳入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基层决算单位，汇总录入机构数为 2 户。内设 11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研究室、执法督查科、法治建设科、政治安全科、维稳协调科、维稳指导科、综治工作科、基层社会治理科、反邪教工作科、扫黑除恶工作科，下设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区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和下属单位深圳市龙岗区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1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98.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34.81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74.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6.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28.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13.49	本年支出合计	57	4,613.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1.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1.52
总计	30	4,664.67	总计	60	4,664.6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13.49	4,61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9.06	3,09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99.06	3,09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643.06	1,64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6.00	1,4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4.81	3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81	3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4.81	3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64	77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64	77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47	50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32	18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85	78.8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0	7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0	7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70	7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28	62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28	62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4	20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54	423.5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13.15	3,122.34	1,490.8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8.72	1,642.72	1,456.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98.72	1,642.72	1,456.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642.72	1,642.72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6.00	0.00	1,456.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4.81	0.00	34.81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81	0.00	34.81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4.81	0.00	34.8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64	774.6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64	774.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47	507.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32	188.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85	78.85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0	7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0	7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70	76.7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28	628.2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28	628.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4	204.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54	423.5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1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98.72	3,098.7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34.81	34.81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74.64	774.6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6.70	76.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8.28	628.2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13.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13.15	4,613.15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0.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50.46	50.4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0.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663.60	总计	64	4,663.60	4,663.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613.15	3,122.34	1,490.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8.72	1,642.72	1,456.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98.72	1,642.72	1,456.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642.72	1,642.72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6.00	0.00	1,456.00
205	教育支出	34.81	0.00	34.81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81	0.00	34.81
2050803	培训支出	34.81	0.00	34.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64	774.6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64	774.6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47	507.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32	188.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85	78.8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0	76.7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0	76.7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70	76.7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28	628.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28	628.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4	204.7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54	423.5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3.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49
30101	基本工资	225.94	30201	办公费	47.20
30102	津贴补贴	1,167.76	30202	印刷费	1.39
30103	奖金	252.61	30203	咨询费	1.9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3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85	30207	邮电费	7.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7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9	30211	差旅费	4.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4.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9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5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02.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5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1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975.86		公用经费合计	14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0	0.00	30.00	18.00	12.00	2.00	25.02	0.00	24.44	17.98	6.46	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总收入 4,664.6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613.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13.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2.6 万元，下降 9.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队伍建设中的 PDA 购买服务项目支付进度方式变更，导致 2024 年度项目经费减少；二是因区网格办 2024 年度搬迁至新办公地点，故基本支出无需列支租赁费和自缴水电费，故经费有所减少；三是人员的调动导致人员经费的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度利息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总支出 4,664.6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613.1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122.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94.39 万元，下降 1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4 年度聘用人员经费从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列支改为项目支出列支，故基本支出数减少；二是因区网格办 2024 年度搬迁至新办公地点，故基本支出无需列支租赁费和自缴水电费，故经费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 1,49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8.16 万元，增长 6.3%，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度聘用人员经费从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列支改为项目支出列支。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613.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13.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2.6 万元，下降 9.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队伍建设中的 PDA 购买服务项目支付进度方式变更，导致 2024 年度项目经费减少；二是因区网格办 2024 年搬迁至新办公地点，故基本支出无需列支租赁费和自缴水电

费，故经费有所减少：三是人员的调动导致人员经费的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61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13.1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99.85 万元，下降 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的调动导致人员经费的减少；二是部分项目年中统筹收回时导致项目经费减少；三是因区财政局统一安排部署，年终部分资金冻结导致经费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5.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2 万元的 78.2%，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7 万元，增长 21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4.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0 万元的 81.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77 万元，增长 218.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7.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 万元的 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9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4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2 万元的 53.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1 万元，下降 1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 万元的 2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 万元，增长 52.6%。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 年度公务活动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以及购置一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44 万元，占 97.7%；公务接待费支出 0.58 万元，占 2.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4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7.9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4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油卡充值、保险、洗车、维护维修、ETC 充值。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8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43 人。主要包括接待寻乌政法委、扬州政法委、省委政法委调研和龙南市委政法委各 1 次。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6.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9.12 万元，下降 59.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区网格办 2024 年度搬迁至新办公地点，租赁费和自缴水电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4.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88.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14.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4.4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轿车和其他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2 个，二级项目 25 个，共涉及资金 1,49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6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严格按照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依据《关于加强政法新媒体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的通知》、《中国法学会关于加强市县法学会工作的指导意见》、《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工

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设置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同时为部门预算设置了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相对应，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优秀，绝大部分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25 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4,975.02 万元，执行数 4,664.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7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度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紧扣“一芯两核多支点”区域发展战略，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从严从细推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措施，有力确保辖区经济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结合 2024 年度工作任务、履职目标、实有在编人数、工资福利标准等精确、合理的测算 2024 年度的部门预算，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培训等一般性经费的预算编制和支出。我部门严格按照我区财政局的要求，将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规范编报项目绩效预算，填写《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填报表》，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同时，为所有项目都设置绩效目标，项目执行中严格按照设置的绩效目标和指标来进行，保证了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下属单位网格办紧紧围

绕市区的决策部署，在区委政法委的正确领导下，网格管理工作整体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结合我区实际，全面指导各街道扎实开展网格工作标准化建设以及“网格员+楼栋长”基层治理模式，同时狠抓基础信息采集核查、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等网格管理重点工作。

我部门构筑“大绩效”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格局，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合理统筹安排年度部门预算，着力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执行性。

1. 常态化开展基层社会治理优秀经验的交流推广和互学互鉴，开展基层社会治理现场观摩会 2 场、基层社会治理大讲堂 5 场、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工坊暨资源对接交流会 4 期。在原有 13 个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的基础上，继续挖掘打造新的示范点。

2. 深入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区主要领导定期听取情况汇报，研究部署工作；区四套领导班子、法检两长结合职责分工抓好平安稳定各项工作落实并开展督导检查。印发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压实各单位各街道责任。二是强化风险隐患排查。建立风险隐患清单，落细落实各项防护措施。三是强化重点场所、重大活动治安防控。提高了群众对社会治理的满意度，圆满完成绩效目标。

3. 平安建设责任层层落实。健全领导责任机制，区委书记定期研究平安建设工作，分管区领导在日常工作中不间断地穿

插调研、督导和推动各项专项行动，各街道各部门把平安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区委平安办充分发挥统筹谋划、综合协调、督导检查等职能作用，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健全平安建设运行机制，区委坚持年初召开政法工作会议部署全年工作，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各专项组不定期召开会议研究专题工作；领导小组在全市率先参照市做法，增设区委平安龙岗建设领导小组未成年人心理联防联控组，完善工作机制；区委平安办制定下发《2024 年度平安建设工作要点》，明晰各成员单位工作责任。健全考评奖励机制，以平安建设考评为抓手，推动平安建设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4. 社会治安总体形势持续向好。深入推进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针对 8 类重点未成年人推进“两类六级”服务管理。出台《龙岗区关于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全区 7692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均落实“一人一策、一人一档”，获得群众满意，实现了满意度的绩效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在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方面缺乏专业性，对各类绩效指标的定义理解不够充分，绩效量化指标的设定不足，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有遗漏等，难以全面反映项目支出绩效状况。

2. 部分二级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量化指标较少，绩效指

标有待完善和规范。

3. 部分项目的控制率偏高，如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47.3%。

4. 预算执行率前三季度均达标，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未 100%支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1. 加强培训，在未来的工作中，应加强专业培训，强化专业知识，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贯穿到各业务板块中，同时对单位干部职工进行工作量化，以财政预算资源为推动力，撬动行政工作有序推进。

2. 在以后进行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时，更加注重科学、规范、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相关要求以及结合工作实际，完整、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使绩效目标更加细化、清晰、可量化，绩效目标编报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的要求，提升绩效指标的实用性，能够真正体现履职效果；同时，通过运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对项目执行出现的问题及时指出并提出解决办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后续我部门在满足日常工作需要、符合财务报账工作的规定前提下，贯彻厉行节约财政资金，加强公用经费的支出管理和编外人员的管理。

4. 部门整体支出进度达标，但存在个别项目支出进度偏慢的问题。今后在制定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实施的情况，设定预算执行的阶段目标，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科

学性。

610 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272.93 万元，执行数为 271.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严格对标上级总体工作部署，引入专业社工力量构建“科室统筹+专业服务”工作模式，以“维护全区政治安全与社会大局稳定”为核心，系统推进反邪教各项任务落地，全面实现全年“五个不发生”工作目标。一是全域纳管筑屏障：严格落实“五位一体”工作机制，统筹专业社工力量完成在册涉邪人员走访管控；组织开展大数据比对，对异地来深常住涉邪人员第一时间落实闭环管控措施，确保风险动态可控。二是教转帮扶提质效：针对全区在管已转化涉邪人员，建立常态化巩固帮教机制，依托社工专业服务开展心理疏导、生活帮扶；统筹协调各街道及相关部门开展教转攻坚行动，靶向发力破解转化难题，全力推进上级下达的教育转化任务落地。三是严打整治净环境：紧密配合公安部门依法严厉打击邪教违法犯罪活动，形成高压震慑态势；组织开展多轮“反宣币”专项清理整治行动，累计排查辖区商铺 2 万余家次，有效切断邪教传播链条。四是异地追踪强管控：主动开展跨区域风险处置，赴外实施失踪失控涉邪人员专项追查，精准完成信息核实、现场对接等工作，成功实现涉邪人员异地交控，织密全链条管控网络。五是全民宣教扩影响：构建多维度宣传矩阵，全年累计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 551 场次，覆盖群众超 350 万人次；刊发相

关报道 296 篇次，自主创作反邪教绘本《智破邪影：粤小正三打白骨精新编》荣获广东省“同心反邪 共守平安”文创作品设计大赛三等奖，通过多元形式实现宣传全覆盖，显著提升辖区群众识邪、防邪、拒邪意识与能力。该项目实施过程顺利，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明显问题。

基层社会治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205 万元，执行数为 2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基层社会治理“龙岭模式”进一步深化推广。一是抓好项目推进。印发《2024 年龙岗区基层社会治理项目汇编》，为全区各街道、社区项目化推进基层社会治理“龙岭模式”提供经验参考，推动互学互鉴。制定《“龙岭模式”深化推广实践项目验收指导手册》，组织市域社会治理实践创新中心项目工作人员全覆盖走访社区 2 轮以上，对实践项目加强监测辅导，2025 年全区策划实施 111 个基层社会治理实践项目。二是强化示范引领。持续挖掘打造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通过印发优秀案例集、刊登《深圳政法动态》、新媒体宣传等途径总结推广龙城街道小区服务队、龙岗街道“一家人”多元化联合调解平台、平湖华南城园区矛盾纠纷化解、吉华街道甘坑社区数字化调解平台等一批基层社会治理优秀经验做法。通过龙岗政法公众号推出“枫桥”实践在基层系列报道，推送一批基层人民参与调解、社区“能人”及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集中展现我区基层人员的精神风貌，今年以来

累计推送 16 期。三是开展培训赋能。常态化开展基层社会治理优秀经验的交流推广和互学互鉴，包括基层社会治理大讲堂、现场观摩会、外出参访等各类活动，通过集中学习、经验交流和外出观摩学习，进一步引导基层干部厘清发展思路、提升素质本领，全面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PDA 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313.5 万元，执行数为 3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信息采集四率保持动态达标，市委政法委 2024 年度 4 个季度信息督查结果均达标。全区 2024 年度累计新增采集人口信息 266.17 万、注销 255.14 万，新增采集法人信息 5.63 万，注销 4.83 万，夯实基层治理底数，助力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部门评价结果。我部门无上级安排的重点评价绩效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